

# 资本市场表现亮眼 自有 App 销售额过亿

# 东方甄选“狂飙”流量突围难言轻松

本报记者 陈晴  
“自立门户”的东方甄选最近有点耀眼。自营产品抖音店铺在7月26日突然被关停后，东方甄选股价在7月28日大涨，当日收盘

涨幅达到28.82%；8月1日，其股价再次大涨7.41%。更引人关注的是，其自有 App 累计4天销售额破亿元。不过，在电商平台高度内卷的当下，“狂飙”的东方甄选还能“飙”多远？

## 数据

东方甄选财报显示，截至2022年11月30日，6个月的GMV（商品交易总额）达到48亿元，来自抖音的GMV占公司GMV的绝大部分，第三方产品及自营产品的已付订单总数为702万单。

新东方7月26日公布的2023财年第一季度业绩显示，本季度新东方营收同比增长64.2%。对于营收同比增长，新东方表示，主要由于公司的教育新业务以及东方甄选自营产品及直播电商业务带动收入增加。

## 东方甄选“因祸得福”

近日，东方甄选和抖音出现了一些小摩擦。7月26日，“东方甄选自营产品”抖音直播间下午突然停播，东方甄选CEO孙东旭7月28日在 App 直播中回应称：“这次是我们自己不小心出了问题，触发了规则，我们会积极地整改，请大家不要担心。”

中国商报记者注意到，8月1日，该直播间已复播，此次事件可以说是告一段落。不过，值得关注的是，抖音直播间停播后，东方甄选 App 多组数据亮眼。统计数据发现，7月26日晚间开始，东方甄选 App 获得用户的热捧。促销前三天，东方甄选 App 销售额分别为1750万元、3000万元、3200万元，7月29日晚再次刷新纪录，单日销售额达到3500万元。记者在东方甄选 App 上看到，东方甄选南美白虾已售出超过11万单，东方甄选自营吐司销量则超过19万

单。据悉，东方甄选在抖音自营直播间一个月的GMV（商品交易总额）在2500万—5000万元之间，而自营产品短短几天销售额就已破亿元，可以说表现十分亮眼。毫无疑问，东方甄选这次的无预警停播在一定程度上推动自有 App 的销售更上一层楼。

从资本市场上看，东方甄选同样表现亮眼，7月28日股价涨幅达到28.82%，8月1日股价涨幅达到7.41%。零售电商行业专家、百联咨询创始人庄帅对中国商报记者表示，东方甄选从新东方的体系发展而来，本身就在创始人知名度、品牌知名度上就有很强的号召力，同时还拥有很广泛的学生基础，这些在直播带货方面都构成了良好的用户根基，可以拓展包括农业在内的几乎所有品类。



从产品体系上看，东方甄选目前销售的品类以农副产品为主，而公司的核心目标是成为一家农产品科技公司。

## 突围之路或并不轻松

从产品体系上看，东方甄选目前销售的品类以农副产品为主。东方甄选曾在转型时提出，直播带货只是形式，公司的核心目标是成为一家农产品科技公司。

崔丽丽对中国商报记者表示，东方甄选做农业是有优势的。农产品在品牌效应方面最具溢价空间潜力，而且农产品领域标准化程度和高品化程度也相对较低，市场机会较多。同时，从终端消费来讲也是大众升级消费需求比较强烈的领域。

中国数实融合50人论坛智库专家洪勇告诉记者，东方甄选做农业的优势在于可以让新东方快速转型，通过为有潜力的农产品赋能，让其快速出圈，赚取收益。此外，东方甄选可以利用自身的人才优势走知识分享路线，实现销量的快速上涨。

不过，发展农业的难点是东方甄选绕不开的问题。洪勇认为，非标、损耗、毛利、履约、售卖时间等五大难点客观上限制了农业的品牌化发展；初级农产品、次级加工物、精加工产品结构单一，东方甄选需要丰富农业的一二三产业结构。如今，拼多多、京东等电商平

台都在做农业供应链的改造，东方甄选此时加入会否为时已晚？崔丽丽认为，东方甄选已经形成品牌，有独特且吸引人的内容，产品供应链也日益成熟，有希望维持自营 App 的运作。但需要解决的问题是如何保证消费者体验的可持续性，同时还要做好平台内容与销售的配比、公域引流和私域变现之间的平衡。

洪勇对小记者表示，在国内电商平台高度内卷的情况下，东方甄选 App 在发展中一是要避免与抖音、京东、拼多多等电商平台直接竞争，寻找差异化路线；二是降低运营成本，增加利润空间；三是突出产品特色，提高消费者黏性；四是加强品牌建设，提高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

仅靠农产品，GMV 毕竟有限。记者了解到，主打农副产品的东方甄选 App 也在扩展商城内的商品种类。在8月1日的 App 直播中，记者看到，东方甄选的主播正在讲解、推荐鞋品。东方甄选相关负责人表示，App 商城内箱包鞋服、美妆护肤、户外运动等产品已经上架，后续或将推出更多直播专场活动。

可以说，东方甄选 App 正越来越成熟。不过当下电商行业愈发内卷，各平台都在全力比拼，东方甄选的突围之路或许并不会走得很轻松。庄帅表示，独立电商平台在技术、运营、营销、平台治理、供应链管理等方面都有很大的挑战和难度，需要持续投入和提升。

## 平台主播博弈持续

在直播间关停事件发生后，行业内对东方甄选与抖音的关系议论纷纷。有观点认为，抖音是在敲山震虎——这源于东方甄选“自立门户”的举动。

中国商报记者注意到，东方甄选在抖音平台自营的6个账号基本都有应用下载的蓝色字样，点击即可下载东方甄选 App。

业内人士看来，抖音拥有巨大的公域流量池，东方甄选不可能舍弃。新东方创始人俞敏洪也曾表示，东方甄选和抖音之间是互相成就和合作的关系，也是一种依赖关系。东方甄选需要抖音，抖音也需要东方甄选。

上海财经大学电商研究所执行所长崔丽丽表示，超级头部主播或机构与平台之间实际上是互相依赖、互相成就的关系，但双方都要为维护这份关系付出诸多努

力。从短期来看，东方甄选不能放弃抖音这个主力阵地，但为了增强抗风险能力，实现长远发展，东方甄选也需要一步步摆脱对抖音的依赖。在自有 App 之前，东方甄选就已经开设了视频号，还在微信小程序、天猫、京东等平台上进行布局。不只是东方甄选，从淘宝直播中诞生的超级头部主播李佳琦、因罗永浩而红极一时的直播品牌“交个朋友”都曾在多个平台布局。

东方甄选被停播，其事件效应可能是被放大了，但俞敏洪始终至终都有很强的危机意识。他曾在个人公众号上称：“基于外部的平台所建立起来的热闹的商业模式，是有很强的脆弱性的”，而他对于农业和生活用品产业链及供应链有更长远的布局。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国有股权项目披露**

项目名称：北京阳光四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及163298.858305万元债权

转让方：安邦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企业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房地产信息咨询（中介服务除外）；饭店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标的股权对应评估价值：9546.67万元

挂牌价格：88,755.150518 万元

挂牌期限：2023年8月4日起20个工作日

详情请参见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网站 www.cfae.cn

联系人：石先生 联系电话：010-57896550

**共青城胡名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山西胡名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转让暨债务清偿公告**

本人胡名，身份证号：372801196309280411，于2009年1月29日在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汪沟镇农商行门口（西汪沟村）捡到一名男婴，身上无明显特征，现寻其亲生父母，如有知情者请联系胡名，联系电话：13666300699。

**寻亲公告**

本人胡名，身份证号：372801196309280411，于2009年1月29日在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汪沟镇农商行门口（西汪沟村）捡到一名男婴，身上无明显特征，现寻其亲生父母，如有知情者请联系胡名，联系电话：13666300699。

**寻亲公告**

本人胡名，身份证号：372801196309280411，于2009年1月29日在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汪沟镇农商行门口（西汪沟村）捡到一名男婴，身上无明显特征，现寻其亲生父母，如有知情者请联系胡名，联系电话：13666300699。

**寻亲公告**

本人胡名，身份证号：372801196309280411，于2009年1月29日在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汪沟镇农商行门口（西汪沟村）捡到一名男婴，身上无明显特征，现寻其亲生父母，如有知情者请联系胡名，联系电话：13666300699。

**寻亲公告**

本人胡名，身份证号：372801196309280411，于2009年1月29日在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汪沟镇农商行门口（西汪沟村）捡到一名男婴，身上无明显特征，现寻其亲生父母，如有知情者请联系胡名，联系电话：13666300699。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序号	法院	案号	债权人
1	湖南省邵阳县人民法院	(2023)湘邵阳县民二初字第684号民事判决书	张耀雄
2	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	(2023)粤2802民初3994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14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15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16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17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18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19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20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21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22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23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24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25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26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27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28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29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30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31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1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23)苏0404民初032号民事判决书	南通信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催收公告**

夏金辉(身份证号:11011019570614026): 重庆海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您于2017年6月2日签订编号为DW-JK-17-01334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因未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还款,经催收无效,现依法提起诉讼,请贵方于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履行还款义务,逾期将依法起诉,并承担诉讼费、律师费等费用。特此公告。

**公告**

北京新通融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新通融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与您于2023年7月14日签订编号为DW-JK-23-01334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因未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还款,经催收无效,现依法提起诉讼,请贵方于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履行还款义务,逾期将依法起诉,并承担诉讼费、律师费等费用。特此公告。

**公告**

北京新通融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新通融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与您于2023年7月14日签订编号为DW-JK-23-01334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因未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还款,经催收无效,现依法提起诉讼,请贵方于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履行还款义务,逾期将依法起诉,并承担诉讼费、律师费等费用。特此公告。

**公告**

北京新通融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新通融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与您于2023年7月14日签订编号为DW-JK-23-01334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因未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还款,经催收无效,现依法提起诉讼,请贵方于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履行还款义务,逾期将依法起诉,并承担诉讼费、律师费等费用。特此公告。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现因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丹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变更如下，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权转让事宜，如有要求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承担责任的事项，请向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张权利。特此公告。

**项目清算声明**

致中国新能源集团(海南)有限公司,你公司发包项目:山东烟台光伏电站建设项目,自我公司无人参与现场管理及沟通,请于三日内安排工作人员到场主持工作,并清算前期费用,逾期我方将视作逃匿处置,不再接受任何询问,特此声明。

**印章作废声明**

致中国新能源集团(海南)有限公司,你公司发包项目:山东烟台光伏电站建设项目,自我公司无人参与现场管理及沟通,请于三日内安排工作人员到场主持工作,并清算前期费用,逾期我方将视作逃匿处置,不再接受任何询问,特此声明。